

广东省教科文卫工会文件

粤教工〔2019〕1号

关于替补广东省教科文卫工会第七届 委员会委员和第一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的 通知

各委员单位：

根据《中国工会章程》和《关于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替补、增补的暂行规定》，省教科文卫工会七届三次全委会将对各地、各单位提出的替补省教科文卫工会第七届委员会委员和第一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事项进行审议并履行替补手续。请你们按规定将拟替补的委员和经审委员向省教科文卫工会写出专题报告，报告要写清替补的原因及拟被替补委员和经审委员的新任职务和去向，并填写拟替补委员和经审委员的推荐表（在省教科文卫工会网站的通知公告栏目或Q群下载）。请将报告、推荐表一式两份于2019年1月21日前寄到广东省教科文卫工会，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 gdsjkwgh@163.com。

联系人及电话：徐喜溶 020-83801378；岑洁燕 020-86153051。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园横路 5 号广东工会大厦 1406 室，邮编 510110；

公文交换号：170。

